

公務員培訓處的培訓發展工作

審計署曾就公務員培訓處("培訓處")在滿足公務員共同培訓需要方面的工作進行審查。

2. 培訓處為約 183 000 名政府人員提供培訓課程，讓他們具備所需技能、知識和工作態度，為公眾提供優質服務。培訓處在 2017-2018 年度的財政撥款為 1 億 4,830 萬元。

3. 委員會知悉審計署署長報告書所載的以下審查結果：

- 只有 14 個使用兩套培訓管理電腦系統的政策局/部門已把申請和提名程序自動化(該兩套電腦系統直接連接培訓處的電腦化培訓資訊行政系統)；¹
- 在 2017 年舉辦的 610 班(為所有政策局/部門而設的)中央課程中，只有 58 班(10%)使用電子表格報名；
- 培訓處以紙本問卷而非以電子方式收集學員意見；
- 在 2017 年舉辦的 610 班中央課程中，有 346 班(57%)出現超額報讀的情況。審計署發現，在出現超額報讀的培訓班當中：
 - (a) 在 83 個於 2017 年舉辦而超額報讀率達 100%或以上的培訓班(涉及 33 個工作坊和兩個研討會)中，有 19 個工作坊和 1 個研討會未有安排重辦；
 - (b) 上述 19 個工作坊之中，有 7 個在 2016 年的超額報讀率也達 100%或以上，但該等工作坊的編定班數在 2017 年卻維持不變；及

¹ 培訓資訊行政系統協助公務員培訓處履行各項培訓行政職能，包括邀請政策局/部門提名和處理接獲的提名、分配培訓名額、更新出席紀錄、備存培訓紀錄和管理匯報。政策局/部門的獲授權使用者可登入培訓資訊行政系統輸入獲提名人員的資料，以及下載培訓紀錄。

公務員培訓處的培訓發展工作

(c) 培訓處沒有就上述未有安排在 2017 年重辦的研討會安排錄影或把課程資料上載公務員易學網("易學網")；²

- 不同培訓組訂定每班目標學員人數的做法各異，即使個別課程訂定了每班目標學員人數，有關資料也沒有記錄在培訓資訊行政系統內，以便甄選學員；
- 在 2017 年的 346 個超額報讀的培訓班中，有 25 班(7%)的獲取錄人數較各自的每班目標學員人數少 1% 至 14%(平均為 6%)，以致出現培訓名額未有盡用的情況，但培訓處並沒有紀錄顯示未有使用的培訓名額已重新編配予候補名單上的人員；
- 就 8 個獲培訓處安排重辦的超額報讀的研討會而言，儘管有關場地可容納多於未獲取錄人員的人數，培訓處卻未有邀請其他人員提出申請，導致該等重辦的研討會當中有 3 個研討會出現培訓名額未有盡用的情況；
- 要安排所有中層公務員在 6 年內參加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實在不大可能(至 2017 年為止約有 13 000 名中層公務員尚未參加有關課程)，原因是 3 間指定內地大學就有關培訓所提供的計劃名額僅由 2017 年的 280 個增至 2019 年的 420 個；
- 所有政府人員均可自由選擇以易學網帳戶或經政府部門入門網站使用易學網提供的網上學習資源。截至 2018 年 5 月，使用者帳戶共有 139 362 個，當中 79 713 個(57%)為易學網帳戶，59 649 個(43%)為部門入門網站帳戶。審計署就易學網的使用情況進行審查後發現：
 - (a) 139 362 個帳戶當中有 14 955 個(11%)屬不能使用的帳戶。餘下的 124 407 個可使用帳戶中，85 788 個(69%)為已沒使用 1 年或以上的閒置

² 培訓處於 2002 年 9 月推出以網絡為本的易學網，提供一系列網上培訓資源，讓公務員因應自己的時間和進度學習。

公務員培訓處的培訓發展工作

帳戶，當中包括 17 910 個已閒置 5 年或以上的帳戶；及

(b) 15 個政策局/部門的使用者帳戶數目佔其編制人數不足一半(介乎 13%至 49%)；

— 培訓處於 2015 年 12 月獲撥款 270 萬元，用以改善易學網。改善工作包括為易學網更換新用戶介面，而新用戶介面於 2018 年 4 月 21 日推出，提供最佳的視覺效果和互動體驗，使流動學習行之有效。審計署於 2018 年 7 月嘗試以 1 部平板電腦和 1 部智能電話進行測試，瀏覽 2018 年 1 月至 4 月網頁閱覽次數最高的 30 項網上學習資源。審計署發現：

(a) 有 17 項(57%)網上學習資源不能透過上述兩種流動裝置閱覽，原因是有關學習資源是以過時的軟件開發，而主流的流動操作系統並不支援此軟件；及

(b) 截至 2018 年 9 月，在易學網的 130 項以過時軟件開發的網上學習資源中，有 33 項已轉移至當前的科技平台或停用，餘下的 97 項已計劃在 2020 年轉移或停用；

— 培訓處先後於 2014 年 3 月和 2015 年 3 月推出適用於兩個流動操作系統的 CSTDI App。根據培訓處在 2015-2016 年度就易學網使用者使用 CSTDI App 的情況進行調查的結果，在 2 084 名回應者當中，有 77% 未使用過 CSTDI App。此外，有關 CSTDI App 使用情況的統計資料亦顯示，CSTDI App 的下載次數由 2015 年的 3 197 次下降至 2017 年的 1 136 次，而瀏覽次數也由 2015 年的 18 260 次下降至 2017 年的 5 967 次；

— 有 2 526 項已過時和殘舊的學習資源(購入總成本約為 140 萬元)正存放在培訓處的學習資源中心³ 等待處置，但培訓處並無記錄於何時找到該 2 526 項不適用

³ 學習資源中心是培訓處培訓設施之一，提供學習資源外借服務和網上圖書館服務。

公務員培訓處的培訓發展工作

資源，以及該等項目為何未有在過往進行的處置工作中予以處理；

一 雖然 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期間培訓處大部分培訓場地的使用率普遍高於 50%，但審計署審查發現：

(a) 培訓處利用一套網上預訂系統把預訂培訓場地和附屬設施的程序自動化，但該套預訂系統僅限於內部使用者和一般職系處的使用者使用，而其他政策局/部門則仍須以人手方式處理預訂；及

(b) 培訓處有兩個支援課堂培訓的多功能活動區並不開放予其他政策局/部門預訂。該兩個多功能活動區在 2013 年至 2018 年(截至 2018 年 5 月為止)的使用率分別為 3%至 19%及 23%至 60%。

4. 委員會並無就此事舉行公開聆訊，但要求政府當局就下述事宜作出書面回應：政策局/部門如何使用資訊科技以加強管理培訓申請/提名；政策局/部門人員在報讀培訓課程的程序中使用電子表格的情況；針對出現超額報讀情況的課程，有何措施應付有關需求；設定培訓課程每班目標學員人數的安排；有何措施確保培訓名額得以盡用；為中層公務員提供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培訓名額；易學網的使用情況；管理在流動裝置上使用的電子學習資源；有何措施提高 CSTD I App 的使用率；如何管理學習資源中心的學習資料；以及預訂和使用培訓處的培訓場地和附屬設施。**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的答覆載於附錄 44。

5. 委員會希望當局繼續向其報告落實審計署各項建議的進展。